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9月7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综合办公楼二楼第二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，实际出席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冯真武先生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，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,000万元额度的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低风险、稳健性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国债逆回购品种。投资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12个月内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本议案经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后，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绿康生化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九月七日